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签订产品合作框架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框架协议的生效条件: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框架协议的期限: 2025年6月6日至2030年5月31日。
- 3、合同风险及不确定性: (1) 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不 涉及具体的交易金额: (2) 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不确定性因素或不可抗力的 影响,存在协议无法正常或持续履行的风险。
 - 4、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 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 资风险。

一、本次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近日,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墙股份")下属全资 子公司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墙化学")和中海壳牌石油化 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壳牌")签订了《聚醚多元醇产品合作框架协 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

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和交易事项,属于公司的日常经 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 有关规定, 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0-12-28
注册资本	2,767,9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建忠
注册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石油化学工业区
经营范围	建设和运营联合工厂和合营公司基础设施工程;生产 乙烯和相关石化产品、食品添加剂、催化剂、石油产品及 附属产品;生产、销售、采购和仓储公用工程产品(包括 热力、工业气体、空气产品、除盐水、凝结水及其它公用工程产品);石油产品、化工产品及其相关产品研究开发 和工艺技术开发;在国内外市场营销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应用技术及其它支持服务;从国外市场进口乙烯和相关石化产品、原料、乙烯裂解原料、石油产品及附属产品,并在国内市场销售以上进口产品;在国内市场购买、储存乙烯和相关石化产品、石油产品及附属产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并在国内外市场销售;危险废物处置;开发、建造并经营管廊、管道、仓储设备、货运港口;石化设备维保服务;实验室检测服务;向任何其他方提供公用设备、设施、支持和协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海壳牌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中海壳牌系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独立法人主体,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截至本公告日,中海壳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签署主体

签订一方: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签订一方: 惠州市红墙化学有限公司

1、框架协议有效期: 2025年6月6日至2030年5月31日,在框架协议期限内,双方在每年5月31日前就定制生产的"产品"、数量、辅料成本、生

产成本等事项进行回顾,并就后续合作相关事宜进行讨论,如双方未能在前述 日期就上述事项达成一致,任一方均有权终止本框架协议。

2、合作内容:中海壳牌向红墙化学销售环氧丙烷以供红墙化学生产中海壳牌定制的"产品",红墙化学应按照框架协议的约定生产中海壳牌"定制的"产品"并销售给中海壳牌。

四、本次签署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的签订,可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加深双方合作,营造多方互利共赢的良好局面,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行业知名度,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将视具体合作事项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从长期来看,将可能有利于公司精细化工发展,对未来经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五、风险提示

- 1、合同风险及不确定性: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不涉及具体的交易金额; (2)协议履行过程中,如遇不确定性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存在协议无法正常或持续履行的风险。
 - 2、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合作后续事项的落地实施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七、备查文件

红墙化学与中海壳牌签订的《聚醚多元醇产品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